南通特殊教育中心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

磋商公告

受[南通特殊教育中心]的委托，江苏中润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就[南通特殊教育中心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RNT20250120)进行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项目概况

(南通特殊教育中心）的（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8月2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RNT20250120

项目名称：南通特殊教育中心食堂劳务外包服务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37万元/年

最高限价：37万元/年，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采购需求：具体详见磋商文件，请仔细研究。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先签订一年，如供应商服务质量高，学校满意程度达80%以上，可以采取1+N年［N≤2］方式续签合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具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

3.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8月13日至2025年8月22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方式：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与本项目代理机构联系获取磋商文件，联系方式：15006287999。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2025年8月2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逾时，采购人将拒绝接受磋商响应文件。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10楼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免收

2.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中标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中标价的5%，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汇入采购人单位账户（应当以数字人民币、支票、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成交供应商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2）成交供应商全部履约合同义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采购人在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保函除外），采购人若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照逾期部分的每日0.05%支付违约金；

（3）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a.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履行合同义务的，采购单位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单位亦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b.成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在成交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采购人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另外补齐。

3.项目磋商活动模式：见面磋商模式，供应商在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10楼开标室参加磋商活动。

4.项目演示、样品：无。

5.对采购方式、磋商文件中项目需求、供应商资格条件、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资格审查结果等应当由采购人答复的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供应商对其他事项的质疑，请向代理机构提出。

6.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认证、业绩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特殊教育中心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城山路110号

联系人：季老师

联系方式：189143900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中润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9号楼1004室

联系方式：王 工 051355887688 13906272111

**获取文件联系方式：15006287999**